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行董事会拟聘用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行 2023 年度国内会计师，聘用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为本行 2023 年度国际会计师。本次会计师续聘事项尚需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普华永道中天”）

1. 基本信息

普华永道中天前身为 1993 年 3 月 28 日成立的普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经批准于 2000 年 6 月更名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经 2012 年 12 月 24 日财政部财会函[2012]52 号批准，于 2013 年 1 月 18 日改制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507 单元 01 室。

普华永道中天是普华永道国际网络成员机构，拥有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也具备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的资质，同时也是原经财政部和证监会批准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此外，普华永道中天也在 US PCAOB（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及 UK FRC（英国财务汇报局）注册从事相关审计业务。普华永道中天在证券业务方面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和良好的专业服务能力。

普华永道中天的首席合伙人为李丹。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普华永道中天合伙人人数为 280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1,639 人，其中自 2013 年起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364 人。

普华永道中天经审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1 年度）的收入总额为人民币 68.25 亿元，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63.70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31.81 亿元。

普华永道中天的 2021 年度 A 股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客户数量为 108 家，A 股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 5.58 亿元，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及批发和零售业等，与本行同行业(金融业)的 A 股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 17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在投资者保护能力方面，普华永道中天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普华永道中天近 3 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普华永道中天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

律处分；普华永道中天也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简称“罗兵咸永道”）

1. 基本信息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是一家注册于香港的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其历史可追溯到 1902 年。与普华永道中天同属普华永道国际网络成员所，注册地址为香港中环太子大厦 22 楼，经营范围为审计鉴证业务、咨询业务、并购业务、风险鉴证业务、税务咨询等。

罗兵咸永道为香港专业会计师条例项下的执业会计师及会计及财务汇报局条例项下的注册公众利益实体核数师。此外，罗兵咸永道经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批准取得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在中国内地临时执行审计业务许可证。罗兵咸永道 2021 年度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客户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房地产业，批发和零售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罗兵咸永道已投保适当的职业责任保险，以覆盖因本事务所提供的专业服务而产生的合理风险。

3. 诚信记录

最近 3 年的执业质量检查并未发现任何对罗兵咸永道的审计业务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何淑贞，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16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1996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6 年至 2011 年及 2021 年至 2022 年为本行提供审计服务，1987 年

起开始在本所执业，近 3 年已签署或复核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质量复核合伙人：周世强，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14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6 年至 2007 年及 2021 年至 2022 年为本行提供审计服务，1992 年起开始在本所执业，近 3 年已签署或复核 8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王伟，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1999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1999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6 年至 2012 年及 2021 年至 2022 年为本行提供审计服务，1995 年起开始在本所执业，近 3 年已签署或复核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李丹，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1995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副会长，1999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1 年至 2022 年为本行提供审计服务，1993 年起开始在本所执业，近 3 年已签署或复核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就普华永道中天拟受聘为本行的 2023 年度审计机构，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何淑贞女士、质量复核合伙人周世强先生和签字注册会计师王伟先生、签字注册会计师李丹先生最近 3 年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及行政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行政监督管理措施，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就普华永道中天拟受聘为本行的 2023 年度审计机构，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何淑贞女士、质量复核合伙人周世强先生和签字注册会计师王伟先生、签字注册会计师李丹先生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普华永道中天和罗兵咸永道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原则确定。本行拟就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向普华永道中天和罗兵咸永道支付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0,100 万元（其中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200 万元），与 2022 年度审计服务收费一致。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普华永道中天和罗兵咸永道 2022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综合评价。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普华永道中天和罗兵咸永道能够按照 2022 年审计服务合同约定完成审计工作，如期出具了 2022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和内部控制审计意见；审计工作中展现出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能够满足为本行提供审计服务的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建议聘用普华永道中天和罗兵咸永道担任本行 2023 年度会计师，2023 年度母公司及集团整体审计费用为 10,100 万元，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本行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独立董事认为普华永道中天和罗兵咸永道具备为本行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胜任能力，具备应有的独立性和良好的诚信状况，具有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董事对《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续聘及费用的议案》进行事前认可，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普华永道中天和罗兵咸永道具备为本行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胜任能力，具备应有的独立性和良好

的诚信状况，具有投资者保护能力。聘用 2023 年度会计师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同意聘用普华永道中天和罗兵咸永道担任本行 2023 年度会计师，并同意将《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续聘及费用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行 2023 年第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续聘及费用的议案》，同意聘用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行 2023 年度国内会计师，聘用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为本行 2023 年度国际会计师。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项议案尚需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用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并自本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日